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作为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智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肯特智能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以及其他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出具了《关于对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79 号）。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本 1,954,490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2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4,432.7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全部到账，实际募集资金为 19,994,432.70 元。2022 年 2 月 15 日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出具了《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鹏盛 A 验资字【2022】1 号）。2022 年 2 月 7 日，公司、国盛证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

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发行届次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备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湾支行	41026300040045035	0	-

经核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发现公司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共募集资金 19,994,432.70 元，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告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承诺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员工工资和支付供应商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94,432.70
减：股票发行费用	100,0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894,432.70
加：本期专户利息收入	6,833.60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其中：支付供应商款项	15,069,652.80
发放员工工资	3,256,663.06
中介咨询服务费	1,574,950.44
三、募集资金金额	0.00

经核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未能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的违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运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用途，未能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经主办券商的督导，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1 年 12 月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方案，拟募集资金 19,994,432.70 元用于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具体为 14,994,432.70 元用于支付供应商款，5,000,000.00 元用于发放员工工资。截止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 15,069,652.80 元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3,256,663.06 用于支付员工工资，1,574,950.44 元用于支付中介咨询服务费。经主办券商的核查和督导，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追认和补充披露。

综上，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未对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及时审议和披露的问题。

六、主办券商主要核查工作

国盛证券对肯特智能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内容
包括：取得并查阅《验资报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取得并核查了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度的银行对账单；取得并核查了募集资金相关款项的采购合同和付款凭证。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核查情况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肯特智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中存在未
及时对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议和披露的违规情形，违反了《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的情形。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